**密云经济开发区201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由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(以下简称开发区)编制的201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,主动公开信息的情况,依申请公开信息的情况,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等事项。

政府网站(www.bjmy.gov.cn)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联系密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(电话:69044661,邮编:101500,电子邮箱:69044661@163.com)。

**一、概述**

2011年,县经济开发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准确把握“十二五”使其新形势新要求,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继续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以搭平台、促发展为主题,严格落实县委、县政府要求,把涉及园区发展、经济建设和安全生产等非涉密性的政策、规定、意见、实施办法等文件在经济开发区网站上予以公开。

2011年,经济开发区通过开发区网站主动公开信息30条,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。

**二、主动公开情况**

2011年通过经济开发区网站主动公开信息30条,全文电子化率为100%。其中,园区发展类信息20条,占总数的67%;政策规定类信息5条,占总数的17%,企业服务类信息5条,占总数的17%。

**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**

2011年,经济开发区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情况。

**四、复议和诉讼情况**

2011年,经济开发区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**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2011年,经济开发区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指导与帮助下,在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下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,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建设需要加强。网络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。在这方面,县信息中心给予了开发区大力支持,建议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硬件建设和软件的开发研制,以便规范公开的内容和形式。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目的与意义的认识还应进一步提高。不同地区政府信息公开的目的、侧重点应有所不同,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目的应是通过建立平台、促进企业交流和园区发展。为此,我们将深入认识政府信息的报送、发布与完成信息采用目标任务的关系,更好地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于企业的方式、方法。今后将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改进:

1、继续加大政府公开工作培训力度。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的要求,对全区涉及政府公开工作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,全面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意义的认识,从而提升工作水平和服务水平。

2、加快电子政务建设。以县经济开发区网站为依托,加快建设网上对外交流平台,不断完善办事指南、法规解读、表格下载、结果反馈、监督投诉等对外服务的内容,全面实施办事公开,运用现代化的科技手段为企业及群众提供更方便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

3、不断总结经验,完善工作机制。建立政府公开长效机制,推进政府公开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,使县经济开发区政府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化、制度化和法制化。